



山東威高集團

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199)

2008

第一季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它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它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創業板發佈數據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數據。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包括之數據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之數據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它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概要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03,008,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14,607,000元，增加約41.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76,399,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43,970,000元，增加約73.8%。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市場穩固擴展，與Medtronic, Inc. (「Medtronic」)合作進展順利。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威高骨科未經審核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5,78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3,571,000元，增加約51.8%。

本集團之針製品之市場份額成長快速，針製品期內錄得營業額人民幣43,813,000元的良好業績，較同期增長118.8%，為本集團做出較大利潤貢獻。

本集團銷售渠道整合繼續深入，期內新增醫院12家，血站1家，由於競爭力較弱的分銷商被淘汰，其他醫療單位客戶數目同期減少了15個，而公司類客戶則減少28個。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客戶總數達至5,393家。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止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303,008	214,607
銷售成本		(161,782)	(125,726)
毛利		141,226	88,881
其他收入		7,222	6,193
分銷成本		(50,713)	(34,404)
行政開支		(23,966)	(16,446)
融資成本	4	(5,845)	(5,52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盈利		13,540	8,675
除稅前溢利	5	81,464	47,374
稅項	6	(5,791)	(1,015)
年內溢利		75,672	46,359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	76,399	43,970
少數股東收益		(726)	2,389
		75,672	46,359
股息	8	—	—
每股盈利(基本)	9	人民幣0.077元	人民幣0.046元

附註：

1.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有關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增及新修訂，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開始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會計期間及／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的編製方法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需對先前期間做出調整。

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的結餘、收入及開支已於綜合帳目時抵銷。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此等財務報告應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出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扣減於期內的銷售稅及退貨。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一次性使用醫療器械，並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的所有重大可識別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4.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5,845,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為：人民幣5,525,000元)，主要包括銀行及其它借款的利息支出。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達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貸方：		
呆壞賬撥備	736	2,145
無形資產攤銷(包含於行政開支費用)	94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65	11,863
在收入報表中扣除的預付租賃款項	646	349
經營租賃的物業租金支出	969	640
研究與開發支出	11,544	3,63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61,782	125,72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818	4,315
工資及薪金	28,971	22,103
員工成本合計	36,789	26,418
滙兌損益淨額	(3,395)	5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6	(5)
利息收入	(887)	(99)
投資性房地產房租收入	(564)	(564)
增值稅返還	(6,303)	(5,102)

附註：威海潔瑞醫用製品有限公司（「潔瑞附屬公司」）獲確認為「社會福利企業」。自一九九九年五月一日起，威海市稅務局按照「先徵後返」的原則對潔瑞附屬公司實際繳納的增值稅進行返還。

期內，中國政府對福利企業的增值稅（「增值稅」）優惠政策進行了變更。根據國發2007第92號文件，自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威海市稅務局按照潔瑞附屬公司安置的殘疾人人數與每名殘疾人的補貼限額對實際繳納的增值稅進行返還，每名殘疾人的補貼限額按威海市人民政府批准的當地最低工資標準的六倍確定，每名殘疾人補貼每年最高不得超過人民幣35,000元。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的境外分支機構香港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威高醫療（歐洲）有限公司於期內並沒有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和海外利得稅做出撥備。

中國所得稅按負債法核算。計算所得稅費用依據的應納稅所得額系根據中國有關稅法規定對本年度會計所得額作相應調整後得出。

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須按15%稅率繳付中國所得稅。由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可由其首個獲利年起計的兩年內豁免中國所得稅，而後三年內可獲享所得稅減半。二零零四年為本公司的首個獲利年。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稅項撥備已根據該等稅務優惠後而作出。

於二零零六年，根據山東省民政廳發出的《關於確認潔瑞附屬公司為社會福利企業的批復》，潔瑞附屬公司獲確認為「社會福利企業」，潔瑞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期間仍可獲豁免繳付中國所得稅，自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起，潔瑞附屬公司另須按法定稅率繳付中國所得稅，但可進一步將相當於已支付予殘疾職工的薪資總額由潔瑞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中扣除，且增值稅的退稅可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潔瑞附屬公司另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潔瑞附屬公司須按15%稅率繳交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稅項撥備乃經計及該等稅務優惠後作出。

山東威高骨科材料有限公司（「威高骨科」）為一間在中國經營的中外合資企業，並有權由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豁免中國所得稅，而其後三年內可獲享所得稅減半。威高骨科於二零零四年開始其首個獲利年。威高骨科公司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有關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威高骨科公司稅項按15%稅率計算。

其他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25%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六十三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出《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新法及實施條例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若干附屬公司之稅率由33%調整至25%。第57條規定本法公佈前已經批准設立的企業，依照當時的稅收法律、法規規定，享受低稅率優惠的，根據國務院規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後五年內，逐步過渡到本法規定的稅率；享受定期減稅優惠的，按照國務院規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後繼續享受到期滿為止，但因未獲利而尚未享受優惠的，優惠期限從本法施行年度起計算。

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76,399,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43,970,000元)。

8. 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與上年同期並無股息。

9.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根據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76,399,000元(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43,970,000元)及加權平均總股數為995,560,000股(二零零七年同期：965,56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呈列每股經攤薄盈利，原因為於該等期間並無具可攤薄作用之普通股份存在。

10. 儲備變動

本集團	股份 溢價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2月31日	233,752	70,326	—	298,106	602,184
發行H股	384,820	—	—	—	384,820
本年度溢利及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308,149	308,149
外幣交易產生的滙兌損益	—	—	(244)	—	(244)
已付股息	—	—	—	(66,703)	(66,703)
分派	—	40,891	—	(40,891)	—
於2007年12月31日	618,572	111,217	(244)	498,661	1,228,206
本年度溢利及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76,399	76,399
外幣交易產生的滙兌損益	—	—	86	—	86
已付股息	—	—	—	—	—
於2008年3月31日	618,572	111,217	(158)	575,060	1,304,691

(a) 撥款至儲備的基準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和法定公益金，已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載純利計算。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本集團旗下公司(除威高國際醫療有限公司及威高醫療(歐洲)有限公司除外)的組織章程規定將其各年除稅後溢利(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10%分派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註冊股本的50%為止。根據本集團旗下公司的組織章程的條文規定，在一般情況下，法定盈餘公積金僅可用作彌補虧損、撥充股本及擴充生產及營運。將法定盈餘公積金撥充股本後，該公積金的餘額不得低於註冊股本的25%。

(c) 法定公益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經修改後的本公司章程，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轄下各公司毋須提取法定公益金。而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提取的法定公益金為股東股本的一部分，但除於清盤外，不得分配。本公司董事議決，按照中國公司法，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的法定公益金人民幣17,147,000元轉移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條例，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利潤，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條例或按照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所報列金額中的較低者為基準，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股東分配的保留盈利約為人民幣212,027,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國際合作

本集團矢志成為亞洲具領先地位的醫療器械製造商。

期內，本集團在與國際公司進行合作方面取得重大進展。

- (1)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與**Medtronic**簽訂協議書，內容有關本公司將向**Medtronic**發行**80,721,081**股新H股，及威高控股及管理層股東將向**Medtronic**出售**80,721,081**股現有內資股，分別佔經擴大股本的**7.5%**，合計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5%**。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與**Medtronic**簽訂協議，在中國成立一間分銷合營公司，專營骨科材料產品，本公司與**Medtronic**分別持有分銷合營公司**49%**與**51%**股權。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與**Medtronic**協定有關協定若干分銷合營文件的形式，協定有關威高骨科**100%**股權及分銷合營公司**49%**股權之股權轉讓合約之形式，及協定有關建立分銷合營公司業務之協議。

Medtronic是醫療科技方面的全球領導者。董事認為，Medtronic成為戰略股東可加強公司之管理與經營技巧，提升公司全球市場知名度，以Medtronic的品牌與脊柱產品之先進技術，再加上威高骨科之脊柱類、創傷類與關節類多樣化產品、先進的製造能力、廣泛的中國市場銷售網絡及良好的客戶關係，合營公司與威高骨科將實現優勢互補，處於極佳市場地位，以把握其在中國高速發展之骨科市場的良好機遇。

- (2)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本公司與世界銀行集團的成員國際金融公司（「IFC」）訂立為數20,000,000美元的八年長期貸款協議。於期內，該筆貸款已匯入本公司的戶口。該合作可加強本公司的財務能力。
- (3) 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本公司與柏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柏盛國際」）簽訂買賣協議，據此柏盛國際以發行120,000,000股柏盛國際新普通股之代價收購本公司持有的吉威醫療製品有限公司（「吉威醫療」）30%股份。此外，柏盛國際另同意授予本公司於吉威醫療餘下20%股權之認沽期權，根據認沽權協議，將以本公司向柏盛國際發行40,000,000股新普通股作為本公司

沽出**20%**吉威醫療股權之對價。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該股權置換協議正處於中國政府的審批之中。董事認為，柏盛國際為藥物塗層支架市場之創新技術領先者，本公司有意利用柏盛國際之技術成為亞太區心臟支架業務的領導者。

這些國際合作，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加強研發能力，為本集團充分利用中國市場客戶資源優勢和製造能力來打造亞洲領先的醫療器械集團奠定基礎。本集團另將以國際合作為契機，實現管理理念與方法、經營體系、人力資源、技術應用、產品組合及市場定位對接，強強合作，融合共進，提高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

產品結構優化調整

期內，本集團繼續按策略推行產品結構的優化調整，加大資本支出，重點發展骨科產品業務、血液淨化產品業務，增加留置針、高檔輸液器、安全自毀注射器等高附加值產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及淘汰部分附加值較低產品。本公司取得了卓越佳績。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威高骨科期內市場穩固擴展，於美洲、歐洲等國際市場的開發成效顯著，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止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5,781,000元，較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3,571,000元，增加約51.8%。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分別以人民幣110,000,000元與人民幣125,000,000元代價收購威海富邁特貿易有限公司（「富邁特」）與華威（香港）有限公司（「華威」）持有之威高骨科22%、25%股權，以鞏固公司在威高骨科的股權。截止本報告日，已按照協議完成收購。

威海威高血液淨化製品有限公司（「威高血液」）的血漿分離器已經投放市場，灌流器和基因重組蛋白免疫吸附柱兩類製品的產品取證正在辦理之中。二零零七年，威高血液投資約為人民幣105,780,000元訂購一條合成膜透析器生產線，預計該生產線將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投入生產。

本公司持有**50%**股權的吉威醫療生產的藥物塗層心臟支架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持續快速增長，國際市場佈局進展順利，期內為本集團貢獻溢利人民幣**13,540,000元**，較同期增長**56.1%**。

本集團的留置針等針製品具備強大的增長潛力。期內，本集團增加了針製品的市場推介與銷售力度，在此帶動下，針製品期內錄得營業額人民幣**43,813,000元**的良好業績，較同期增長**118.8%**。董事相信，針類製品將成為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重要領域。

本集團之特殊加藥輸液器及專有非**PVC**材料之**TPE**輸液器的市場拓展也取得顯著進展，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在高端輸液器市場之優勢地位。

受惠於以上產品結構調整之舉措，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高附加值產品之營業收入百分比率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比率提升至**41.9%**(二零零七年：**32.1%**)。董事相信，隨著本集團研發、製造與市場分銷能力之提升，日後高附加值產品之營業收入比例將進一步提高至**50%**以上。

研究與開發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新獲得專利**6**項，正在申請中的**10**項，新取得產品註冊證**9**項，已經研發完成、尚在取證過程中的有**23**項。注重研發提升了公司的競爭力，為充分利用客戶資源奠定了基礎，並為集團盈利提供了新的增長點。

截止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60**餘項產品註冊證，**120**餘項專利，其中**11**項發明專利。

期內，本公司與中國科學院長春應用化學研究所（「長春應化所」）合作，開發出聚乳酸基生物降解型一次性注射器，填補了國內外空白，該產品能改善注射器廢棄後不能自行降解而導致的環境污染與疾病交叉感染問題，聚乳酸材料同時具備低成本競爭優勢。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研發之總開支約為人民幣**11,544,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8%**。

生產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產品的產量及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如下：

產品類別	計量單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		
		二零零八	二零零七	較同期 %
針製品	萬支	41,444	35,337	17.3%
注射器	萬支	11,551	9,604	20.3%
輸液(血)器	萬支	5,592	4,914	13.8%
採血產品	萬支	2,780	1,638	69.7%
PVC粒料	噸	2,455	2,665	(7.9%)
預充式注射器	萬支	363	121	199.9%
輸血耗材	萬套	217	193	12.4%
齒科和麻醉產品	萬套	72	64	12.1%
骨科製品	萬套	95	31	206.5%
其他		4,006	2,695	48.7%

期內，本集團實施產品結構調整戰略，提升生產高附加值產品比例，淘汰低附加值、回報率較低產品的生產計劃，提高單品種產品對公司利潤的貢獻率，最終提升公司的整體盈利能力。

骨科製品的產量較同期大幅增長，主要受骨科製品銷售拉動及骨科手術器械產量增加影響。

市場與銷售

本集團的「潔瑞」商標已獲中國名牌戰略推進委員授予「中國名牌」稱號，使得本集團成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第一個同時擁有「中國馳名商標」和「中國名牌」的企業。

本集團銷售渠道整合之策略實施和產品結構之調整已卓見成效。

期內，本集團強化了銷售管理體系，加強直銷客戶的開發力度，整合市場客戶的資源，淘汰回報率低的客戶。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客戶新增12家醫院、1家血站，由於本集團將一批社區醫療單位併入分銷渠道，部分競爭力較弱的分銷商被淘汰，成為二級分銷商。其他醫療單位客戶數目同期減少了15個，而公司類客戶則減少28個。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集團的客戶總數達至5,393名，包括醫院2,817家、血站413家、其它醫療單位 682家和1,481家經銷商。

渠道的整合，增強了本集團在直銷高端客戶群的滲透力、影響力，提高了單客戶的貢獻率，使單客戶平均營業額較同期增長約43.6%，同時節約了銷售費用。

各種產品在不同地區的銷售佔比及與去年同期對比如下：

地區	營業額地區分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增長
	人民幣元	佔比%	人民幣元	佔比%	%
華東與華中	99,869	33.0	76,959	35.9	29.8
華北	70,450	23.3	47,637	22.2	47.9
東北	46,818	15.5	34,062	15.9	37.4
華南	37,580	12.4	22,657	10.6	65.9
西南	27,518	9.1	14,392	6.7	91.2
西北	10,658	3.5	9,243	4.3	15.3
海外	10,115	3.2	9,657	4.4	4.7
總計	303,008	100.0	214,607	100.0	41.2

產品結構的調整為提升期內業績的另一項重要因素，期內本集團重點推進骨科產品、留置針、CT造影針筒、鎮痛泵等高附加值產品的銷售，使高附值產品收

入佔總收入之比例大幅增長，將產品銷售綜合毛利率提升至**46.6%**，各主導產品銷售收入與上年同期對比情況如下：

產品類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		
	二零零八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 人民幣千元	較同期 %
自產產品			
耗材			
自產產品			
— 輸液／輸血器	75,174	52,575	43.0%
— 注射器	58,084	45,065	28.9%
— 醫用針製品	43,813	20,028	118.8%
— 血袋製品	25,271	21,747	16.2%
— 採血產品	8,099	4,624	75.2%
— 預充式注射器	5,600	3,706	51.1%
— 齒科和麻醉產品	3,815	2,688	41.9%
— 其他耗材	12,097	11,000	10.0%
耗材小計	231,953	161,433	43.7%
骨科製品	35,781	23,571	51.8%
血液淨化耗材	5,326	2,985	78.4%
PVC粒料	15,133	14,606	3.6%
貿易產品			
醫療儀器	12,080	10,793	11.9%
其他產品	2,735	1,219	124.4%
總計	303,008	214,607	41.2%

人力資源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聘用**6,256**名僱員，依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	僱員人數
生產	4,806
銷售及市場推廣	742
研發	308
財務及行政	213
質量控制	106
管理	58
採購	23

期內，本集團加大了研發資源的投入力度，招聘**97**名研發人員，以加強本集團的研發競爭優勢。

期內，本集團擴充常規基礎耗材與骨科製品的產能，鞏固本集團在中國一次性使用耗材市場的領先地位，實施國際化戰略。本集團加大了對生產工人的招聘力度，生產工人較期初增長**749**人。

除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為於香港居住外，本集團的所有僱員均位於中國。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集團在員工薪資、福利、各種基金上的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36,789,000**元。

財務回顧

財務摘要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和股東應佔純利大幅增長的良好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03,008,000元及人民幣76,399,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的約為人民幣214,607,000元和人民幣43,970,000元分別增長41.2%和73.8%。營業額和利潤的大幅度增長主要得益於集團透過產品結構的優化調整、營運效率的提升及努力拓展新業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71,532,000元。

期內，本集團共增加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03,548,000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62,257,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短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28,538,000元，長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51,180,000元。

期內，本集團整體的利息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5,845,000元。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款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與股東應佔總資本比例為**0.15**(二零零七年同期**0.39**)，該比率的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發行H股融資及盈利增加所致。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和銷售以中國內地為主，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資金因此受到影響。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及任何相關風險之對沖。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有負債。

重大投資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分別以人民幣**110,000,000**元與人民幣**125,000,000**元代價收購富邁特與華威持有之威高骨科**22%**、**25%**股權，以提升公司在威高骨科的股權控制力。截止本報告日，已付款約人民幣**115,000,000**元，完成了向富邁特及華威收購威高骨科的股權。

除上述重大投資計劃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無參與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於本期間亦無進行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簽約但尚未於會計報表中作出撥備的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諾總額為人民幣**100,568,000**元（包括未支付之合成膜透析器生產線購置款），上述款項將由本集團以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及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支付。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董事預期中國一次性醫療器械市場將在人民健康意識的提高與國家全民醫保的逐步推進下保持穩定快速的增長，與此同時，中國的醫療體制的改革也將會繼續和深化，將為市場的規範化運營和公平競爭提供機會。

隨著醫療註冊監管機構對產品註冊、生產製造等領域監管的加強，為行業的戰略整合提供了機會，本集團將憑藉資金優勢和管理優勢積極參與該市場的整合。

1. 集中於研發及銷售高毛利率、高價值的一次性使用耗材，以取替國際醫療器械公司的產品，讓本集團成為中國領先的高端耗材供應商。

2. 通過並購，擴充常規基礎耗材的產能，進軍中國發展最快的縣級醫療市場，打造集團為一次性使用耗材在中國市場之領軍地位，更好地服務於中國市場。
3. 積極尋求與海外主要醫院採購集團的戰略合作，擴大一次性使用耗材的海外市場份額，以參與全球醫療器械市場的分工；
4. 積極做好與Medtronic在骨科領域的合作，使威高骨科和未來的合營分銷公司成為中國骨科器械市場中的主要供應商；逐步提升骨科工具的設計、製造能力，參與全球骨科工具市場的競爭。
5. 完善血液淨化產品設備及設施的引進工作，逐步擴充透析用品產能，使本集團成為中國透析相關耗材的主要綜合供應商。

本集團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壯大其專業化的管理團隊。憑著本集團對本土市場的深入瞭解和應用先進技術及經營理念的不斷創新，本集團及其僱員有信心面對新的挑戰。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及好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內資股總數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張華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000	1.08%
苗延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7,800,000	0.78%
王毅先生實	益擁有人	7,800,000	0.78%
周淑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5,100,000	0.51%
王志范先生	實益擁有人	2,700,000	0.27%
吳傳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00,000	0.24%

另外，董事長陳學利先生之子陳林先生，系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擁有內資股23,400,000股，佔已發行股本的2.35%。

(2) 於最終控股公司威高控股(為本公司的相關法團)註冊資本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出資總數	所佔威高控股
			註冊資本 概約百分比
陳學利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600,000	30.00%
張華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29,280,000	24.00%
周淑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14,579,000	11.95%
苗延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20,000	6.00%
王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20,000	6.00%
王志范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10,800	2.14%
吳傳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57,000	1.8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權益或者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除於上文披露若干董事的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經通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內資股中的有關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內資股總數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威高控股	實際擁有人	578,160,000	58.07%

除上文所披露外，下列股東已經披露其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有關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	持有權益的 H股數目	佔已	佔總註冊
			發行H股 百分比	資本的 百分比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實益擁有人	80,000,000	23.03%	8.04%
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7,920,000	8.04%	2.08%
Martin Currie China Hedge Fu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8,856,000	5.43%	1.89%
New-Alliance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8,692,000	5.38%	1.87%
DnB NOR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8,277,000	5.26%	1.83%
UBS AG	實益擁有人	15,917,000	5.01%	1.6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司H股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開始在創業板買賣、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配售本公司52,900,000股H股新股及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配售本公司30,000,000股H股新股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繫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此乃平衡股東、顧客及僱員權益；以及能維護問責性及透明度所必須之承擔。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第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所有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的規定而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並書面界定其職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系統。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建平先生、石桓先生、劉偉傑先生、李家淼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組成。劉偉傑先生為該委員會之主席。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財務報表經由委員會審核，而該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乃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聯交所及其它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概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之規定須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最終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它法人團體的股份或者債券而獲益。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的董事或者管理層股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定義)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者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的公司中享有利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規則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規定交易準則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保守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並不知悉任何董事並不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代表董事會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陳學利

董事長

中國 山東 威海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華威先生、苗延國先生、王毅先生、王志范先生及吳傳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學利先生及周淑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建平先生、石峴先生、李家淼先生和劉偉傑先生。